

#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我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工作要求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编写和发布工作，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19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6条，其中：1. 组织机构类信息3条；2. 部门文件类信息5条；3. 动态类信息193条；4. 行政执法类信息6条；5. 办事指南类信息6条；6. 财政预决算信息4条；7. 其他信息19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19年我局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8宗，上年度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宗。2019年度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5宗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6宗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2019年，根据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制度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和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明确政府信息必须经过保密审查、领导同意后方可公开。同时，通过加强教育和培训切实提高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，促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2019年，根据省、市、区政府的有关

工作部署，我局依托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平台及时公开我局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和内设机构等单位基本信息，便于人民群众通过上述平台快速、深入了解我局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能等基本情况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2019年，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力度。根据《海珠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》，明确各业务部门具体工作分工，并安排专人跟踪督办，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6	0	74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56	+4	375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619	-227	301
行政强制	15	-1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8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3	21.61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04	17	0	0	3	4	128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1	2	3
三、	（一）予以公开	51	6	0	0	1	2	6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6	2	0	0	0	0	8

度 办 理 结 果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2	0	0	0	0	0	2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7	9	0	0	1	4	5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2	0	3
	(五) 不 予 处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98	17	0	0	4	6	12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6	0	0	0	0	0	6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：一是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和拓展信息公开形

式；二是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建设。为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服务，现制定以下改进措施：

（一）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、拓展信息公开形式，更加高效、及时、准确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提高政务公开效率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